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十一樓

電話：(○二) 二六五五七五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合 併 損 益 表	6~7		-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8		-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1		-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12~13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3~18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8~19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9~33		~
關 係 人 交 易	-		-
質 抵 押 資 產	33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3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金 融 商 品 資 訊	34~36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6~37、38~39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6~37、40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7~41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37、42~43		

會計師核閱報告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71,967 仟元及 373,57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2.05%及 20.16%，其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429 仟元及 42,935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6.58%及 6.27%；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01,513 仟元及 357,179 仟元，分別佔其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4.01%及 32.56%，其純損分別為新台幣 9,662 仟元及 6,691 仟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12.29%)及(4.9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楊 靜 婷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八 月 五 日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240,858	14	\$ 295,725	16	2120	應付票據	\$ 51,818	3	\$ 115,234	6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288,717	17	142,276	8	2140	應付帳款	53,351	3	74,769	4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減除備抵呆帳九十八年8,554仟元及九十七年8,235仟元之淨額(附註二)	139,969	8	340,610	1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18,884	1	23,725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319,425	19	358,651	1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62,019	4	55,691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16,074	1	13,589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125	-	1,534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026	2	26,945	2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三)	114,357	7	210,329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31,069</u>	<u>61</u>	<u>1,177,796</u>	<u>64</u>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1,795	-	-	-
	長期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6,558	1	55,565	3
1425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股款(附註九)	-	-	8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28,907</u>	<u>19</u>	<u>536,847</u>	<u>29</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24,950	2	22,698	1	242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138,205	8	140,000	8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24,950</u>	<u>2</u>	<u>23,565</u>	<u>1</u>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十二及十九)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	3,744	-	1,201	-
	成 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6,556	1	6,969	-
1501	土 地	100,153	6	100,153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0,300</u>	<u>1</u>	<u>8,170</u>	<u>-</u>
1521	房屋及建築	188,678	11	188,678	10	2XXX	負債合計	<u>477,412</u>	<u>28</u>	<u>685,017</u>	<u>37</u>
1531	機器設備	87,102	5	86,351	5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4,708	-	4,894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86,800仟股；九十八年發行61,574仟股，九十七年發行55,036仟股	615,745	37	550,363	30
1561	生財器具	17,231	1	16,154	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分紅	30,630	2	65,382	4
1681	其他設備	39,571	3	36,864	2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437,443	26	433,094	23	3211	股本溢價	303,524	18	320,436	17
15X9	減：累計折舊	78,509	5	59,223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58,934</u>	<u>21</u>	<u>373,871</u>	<u>20</u>	3260	長期投資	3,151	-	3,151	-
	其他資產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306,678</u>	<u>18</u>	<u>323,587</u>	<u>17</u>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十一、十二及十九)	158,029	9	160,116	9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	13,753	1	15,147	1	3310	法定公積	145,030	9	118,158	6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9,062	1	8,74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183	1	-	-
1881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六)	5,487	-	3,667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2,773	21	312,622	17
1888	合併借項(附註二)	85,412	5	90,007	5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521,986</u>	<u>31</u>	<u>430,780</u>	<u>23</u>
1886	其他(附註二及十七)	367	-	50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72,110</u>	<u>16</u>	<u>278,182</u>	<u>1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13	-	(3,363)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9,988)	-	(5,194)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475)	-	(8,557)	-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3,709仟股，九十七年2,454仟股	(262,071)	(16)	(199,136)	(1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206,493	72	1,162,419	63
						3610	少數股權	3,158	-	5,97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209,651</u>	<u>72</u>	<u>1,168,397</u>	<u>63</u>
1XXX	資 產 總 額	<u>\$ 1,687,063</u>	<u>100</u>	<u>\$ 1,853,414</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 1,687,063</u>	<u>100</u>	<u>\$ 1,853,41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678,232	99	\$1,099,88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415</u>	<u>-</u>	<u>7,211</u>	<u>-</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76,817	99	1,092,672	100
4881	其他營業收入	<u>8,288</u>	<u>1</u>	<u>4,353</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85,105	100	1,097,02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三、七及十八)	<u>413,989</u>	<u>60</u>	<u>709,939</u>	<u>65</u>
5910	營業毛利	<u>271,116</u>	<u>40</u>	<u>387,086</u>	<u>3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6100	行銷費用	97,616	14	119,171	11
6200	管理費用	35,490	5	45,879	4
6300	研發費用	<u>57,349</u>	<u>9</u>	<u>50,573</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0,455</u>	<u>28</u>	<u>215,623</u>	<u>19</u>
6900	營業利益	<u>80,661</u>	<u>12</u>	<u>171,463</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70	-	1,58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	181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268	-	434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一)	3,576	1	3,489	-
7250	呆帳轉回利益	1,049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 438	-	\$ 2,923	-
7480	其 他	<u>5,958</u>	<u>1</u>	<u>4,329</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2,059</u>	<u>2</u>	<u>12,945</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	848	-	2,061	-
7550	存貨災害損失	-	-	6,099	1
7560	兌換淨損	-	-	12,236	1
7880	其他(附註十八)	<u>2,919</u>	<u>1</u>	<u>490</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767</u>	<u>1</u>	<u>20,886</u>	<u>2</u>
7900	稅前利益	88,953	13	163,522	15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u>10,360</u>	<u>2</u>	<u>27,342</u>	<u>3</u>
9600	合併總純益(附註三)	<u>\$ 78,593</u>	<u>11</u>	<u>\$ 136,180</u>	<u>1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80,025	11	\$ 137,461	12
9602	少數股權	(<u>1,432</u>)	-	(<u>1,281</u>)	-
		<u>\$ 78,593</u>	<u>11</u>	<u>\$ 136,180</u>	<u>1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十五)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1.57</u>	<u>\$ 1.39</u>	<u>\$ 2.95</u>	<u>\$ 2.49</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1.54</u>	<u>\$ 1.37</u>	<u>\$ 2.95</u>	<u>\$ 2.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行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及員工股票分紅 (附註十三)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三及十四)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十三)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庫藏股票(附 註二及十四)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數(仟股)	金 額		資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長 期 投 資	合 計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註二)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二)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61,574	\$ 615,745	\$ -	\$ 320,436	\$ -	\$ 3,151	\$ 323,587	\$ 118,158	\$ -	\$ 443,878	\$ 562,036	(\$ 2,179)	(\$ 12,004)	(\$ 14,183)	(\$ 284,266)	\$1,202,919	\$ 4,590	\$1,207,509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	-	26,872	-	(26,872)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14,183	(14,183)	-	-	-	-	-	-	-	-
股票股利-1%	-	-	5,718	-	-	-	-	-	-	(5,718)	(5,718)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	-	-	-	-	-	(114,357)	(114,357)	-	-	-	-	(114,357)	-	(114,357)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22,871	(22,871)	-	-	(22,871)	-	-	-	-	-	-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	-	2,041	5,959	-	-	5,959	-	-	-	-	-	-	-	-	8,000	-	8,000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	80,025	80,025	-	-	-	-	80,025	(1,432)	78,59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5,692	-	5,692	-	5,692	-	5,69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	-	-	-	-	-	2,016	2,016	-	2,016	-	2,016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	-	-	3	-	3	-	-	-	-	-	-	-	22,195	22,198	-	22,198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61,574	\$ 615,745	\$ 30,630	\$ 303,524	\$ 3	\$ 3,151	\$ 306,678	\$ 145,030	\$ 14,183	\$ 362,773	\$ 521,986	\$ 3,513	(\$ 9,988)	(\$ 6,475)	(\$ 262,071)	\$1,206,493	\$ 3,158	\$1,209,651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55,036	\$ 550,363	\$ -	\$ 320,436	\$ -	\$ 2,155	\$ 322,591	\$ 79,159	\$ -	\$ 500,371	\$ 579,530	\$ 8,606	\$ 448	\$ 9,054	(\$ 140,525)	\$1,321,013	\$ 3,420	\$1,324,433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	-	-	38,999	-	(38,999)	-	-	-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	-	12,800	-	-	-	-	-	-	(12,800)	(12,800)	-	-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	-	-	(8,000)	(8,000)	-	-	-	-	(8,000)	-	(8,000)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	(2,500)	(2,500)	-	-	-	-	(2,500)	-	(2,500)
股票股利-10%	-	-	52,582	-	-	-	-	-	-	(52,582)	(52,582)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	-	-	-	-	-	-	-	-	(210,329)	(210,329)	-	-	-	-	(210,329)	-	(210,329)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數	-	-	-	-	-	996	996	-	-	-	-	-	-	-	-	996	3,839	4,835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	137,461	137,461	-	-	-	-	137,461	(1,281)	136,180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11,969)	-	(11,969)	-	(11,969)	-	(11,96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	-	-	(5,642)	(5,642)	-	(5,642)	-	(5,642)
購買庫藏股	-	-	-	-	-	-	-	-	-	-	-	-	-	-	(58,611)	(58,611)	-	(58,611)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55,036	\$ 550,363	\$ 65,382	\$ 320,436	\$ -	\$ 3,151	\$ 323,587	\$ 118,158	\$ -	\$ 312,622	\$ 430,780	(\$ 3,363)	(\$ 5,194)	(\$ 8,557)	(\$ 199,136)	\$1,162,419	\$ 5,978	\$1,168,3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8,593	\$ 136,180
折舊及攤銷	14,099	13,222
提列(轉回)壞帳損失	(1,049)	4,43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5	1,534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8,814	5,235
存貨災害損失	-	6,099
存貨盤損	-	21
處分投資淨益	(268)	(434)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181)
迴轉退休金	(872)	(860)
遞延所得稅	(3,041)	(2,621)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88,280	(59,556)
存 貨	(7,752)	(10,0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052)	(6,044)
應付票據	(8,847)	25,504
應付帳款	(5,931)	596
應付所得稅	8,582	(351)
應付費用	(5,178)	12,718
其他流動負債	4,071	(21,7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574</u>	<u>103,7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0,989)	(57,06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77,723	113,067
質押定存單減少	-	10,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減少	(77)	(277)
購置固定資產	(1,758)	(195,40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	\$ 1,222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50)	-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股款增加	-	(867)
遞延費用增加	(742)	(2,1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1	3,32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29	(232)
合併借項減少	-	6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393)	(127,23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100,000)	(2,281)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	-	14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572	1,163
買回庫藏股成本	-	(58,61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2,198	-
少數股權增加	-	4,83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5,230)	85,106
現金淨增加(減少)	(21,049)	61,658
匯率影響數	5,687	(7,4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6,220	241,526
期末現金餘額	\$ 240,858	\$ 295,72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4,813	\$ 30,314
支付利息	\$ 1,302	\$ 1,73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	<u>\$ 114,357</u>	<u>\$ 210,329</u>
應付員工紅利	<u>\$ -</u>	<u>\$ 8,000</u>
員工股票紅利	<u>\$ 8,000</u>	<u>\$ -</u>
應付董監事酬勞	<u>\$ -</u>	<u>\$ 2,500</u>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u>\$ -</u>	<u>\$ 160,116</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1,795</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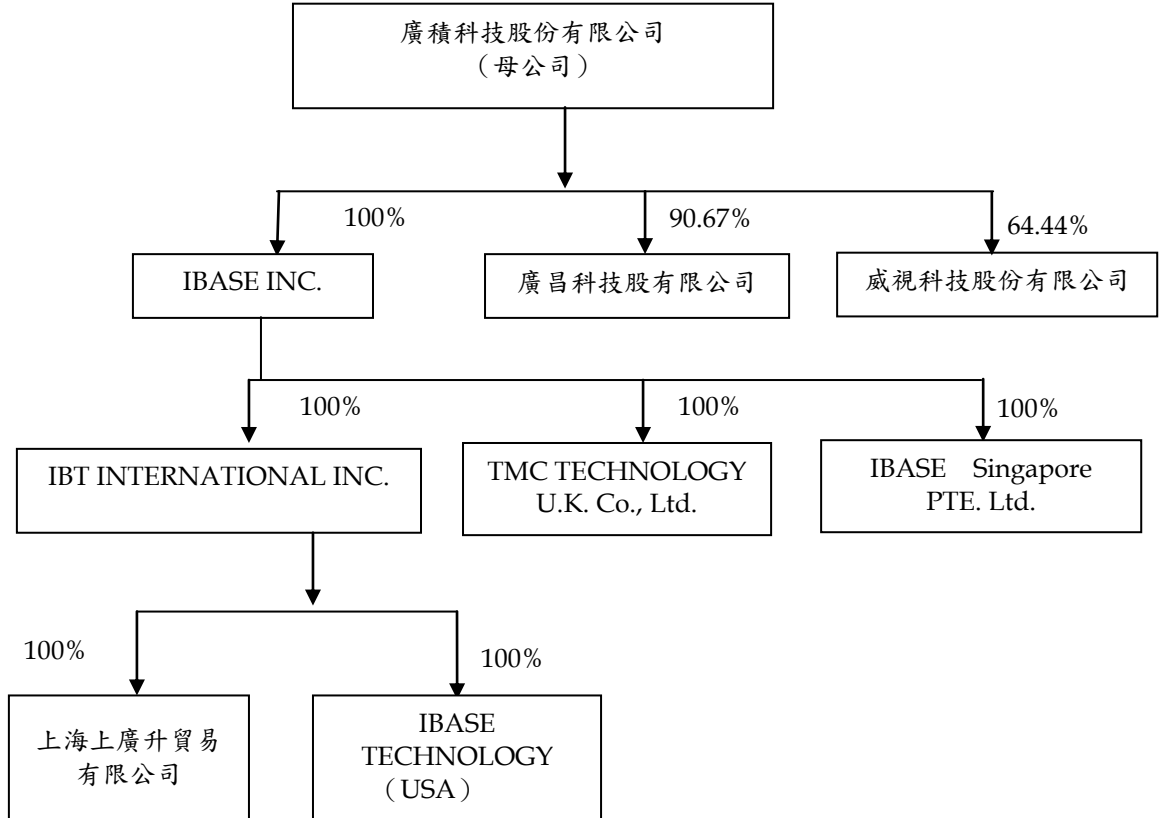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營業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八十九年二月十五日設立，主要業務為自動控制設備、電腦設備、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母公司已發行之股票，於九十二年八月經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掛牌買賣。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IBASE INC.公司及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T 公司) 主要從事投資業務。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昌公司) 主要從事遠端監控視訊系統暨 DVR 相關產品開發。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視公司) 主要從事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 (上廣升公司) 主要從事國際貿易業務。IBASE TECHNOLOGY(USA)(IBASE USA 公司) 及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TMC U.K.公司) 主要從事工業電腦產品經銷與售後服務。IBASE Singapore PTE. Ltd. (IBASE Singapore 公司) 主要從事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及電腦週邊產品買賣。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51 人及 346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退休金暨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消除。

彙編母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 (功能性貨幣均為外幣)，其資產及負債科目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包括母公司、廣昌公司、威視公司、IBASE INC.公司、IBT公司、TMC U.K.公司、IBASE Singapore公司、上廣升公司及IBASE USA公司之帳目。

上述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依各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

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一流動相似。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或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營業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

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收到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十年；機器設備，五至八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成本、廠房裝修及改良工程，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

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母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合併借項

投資子公司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母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子公司，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編製合併報表時，若無法分析差額產生之原因，則將差額列為合併借項。

退休金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母公司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IBASE INC.公司及IBT公司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廣昌公司、威視公司、TMC U.K.公司、IBASE Singapore 公司、上廣升公司及 IBASE USA 公司係屬確定提撥制，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列為當期費用。

庫藏股票

母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成本借記庫藏股票，並列於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 異常製造成本

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2,561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存貨跌價損失 5,235 仟元至銷貨成本。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6,989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

現 金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69	\$ 1,1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7,835	213,324
銀行定期存款	<u>62,054</u>	<u>81,255</u>
	<u>\$240,858</u>	<u>\$295,725</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125</u>	<u>\$ 1,534</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八年六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07.03~98.09.29	USD3,350/NTD109,748

(接次頁)

(承前頁)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七年六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新台幣	97.07.01	~	97.12.15	USD14,000	/	NTD422,179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438 仟元及 2,923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基金受益憑證					\$285,092					\$142,276
國內上市(櫃)股票					3,625					-
					<u>\$288,717</u>					<u>\$142,276</u>

存 貨－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39,170					\$ 32,198
製 成 品					94,598					120,815
在 製 品					25,037					10,430
原 料					160,620					195,208
					<u>\$319,425</u>					<u>\$358,651</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3,411 仟元及 32,459 仟元。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3,989 仟元及 709,939 仟元，其中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814 仟元及 5,235 仟元。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非上市(櫃)公司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	-			30.00	\$	-			30.00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十月八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寶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000	11.64	\$ 12,000	11.64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2.00	6,000	12.00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50	18.75	-	-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8.42	-	-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1	-	4.21
義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698	3.81
	<u>\$ 24,950</u>		<u>\$ 22,698</u>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股款				
CP Secur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		\$ 867	-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將持有之義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予以出售，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331 仟元。

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5,687	\$ 1,988
機器設備	37,024	27,404
運輸設備	2,295	1,613
生財器具	13,872	12,164
其他設備	19,631	16,054
	<u>\$ 78,509</u>	<u>\$ 59,223</u>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承購南港軟體工業園區 2 期建築案，並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取得座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四樓之二及十一樓，總價款為 226,573 仟元，用來作為公司辦公室用地。母公司已全部支付該筆款項，並已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過戶登記。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承購南港軟體工業園區 2 期建築案，於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取得座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七樓，總價款為 190,081 仟元，用來作為公司辦公室用地。母公司已全部支付該筆款項，並已於九十七年四月七日完成過戶登記。

出租資產

	<u>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成 本		
土 地	\$ 54,200	\$ 54,200
房屋及建築	<u>106,419</u>	<u>106,419</u>
	160,619	160,619
減：累計折舊	<u>2,590</u>	<u>503</u>
	<u>\$158,029</u>	<u>\$160,116</u>

係座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四樓之二、四樓之三及七樓部分之房地。

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u>租 金 之 計 算 及 收 取 方 法</u>	<u>未 來 二 年 應 收 租 金 總 額</u>	
按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收取	九十八年下半年度	\$3,958
	九十九年	6,961

於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母公司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1,160 仟元，按出租期間之銀行存款利率設算之租金收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分別為 8 仟元及 9 仟元；同時借記利息費用。

長期銀行借款

	<u>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銀行抵押借款—自九十九年五月起按月平均攤還，至一一二年四月償清，每月付息，年利率九十八年 1.24%~1.44%，九十七年 2.65%~3.25%	\$ 140,000	\$ 1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95</u>	<u>-</u>
	<u>\$ 138,205</u>	<u>\$ 140,000</u>

母公司依約提供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七樓之土地及建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

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證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至四年間，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96.8 元。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因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故調整該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81.3 元。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尚無可執行之認股權。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單	位	單	位
期初流通在外	3,500	\$ 96.8	3,500	\$ 96.8
期末流通在外	3,500	81.3	3,500	96.8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38.34		\$ 38.34	

截至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81.3	4.39	\$96.8	5.39

若母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淨 利	報表列示母公司之淨利	\$ 80,025	\$ 137,461
	擬制母公司淨利	55,649	113,085
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1.39	2.49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0.97	2.05
稅後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1.37	2.48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0.95	2.04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十五；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內；

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股東股利之議案。

母公司係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為百分之五到百分之百。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7,974 仟元及 8,347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50 仟元及 970 仟元。前述九十八及九十七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 1%~15% 及 3% 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決議通過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公積	\$ 26,872	\$ 38,999		
特別盈餘公積	14,183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718	52,582	\$ 0.1	\$ 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14,357	210,329	2.0	4.0
員工紅利—股票	-	12,800		
員工紅利—現金	-	8,000		
董監事酬勞	-	2,500		

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8,000 仟元及 2,500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20,000 仟元及股票紅利 8,000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204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9.1 元（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另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22,871 仟元轉增資。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52,582 仟元及員工股票紅利 12,800 仟元轉增資，合計 65,382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七年十一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轉換股份予員工	<u>4,396</u>	<u>-</u>	<u>687</u>	<u>3,709</u>
<u>九十七年上半年度</u> 轉換股份予員工	<u>1,633</u>	<u>821</u>	<u>-</u>	<u>2,454</u>

母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合併每股盈餘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1.57</u>	<u>\$ 1.39</u>	<u>\$ 2.95</u>	<u>\$ 2.49</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1.54</u>	<u>\$ 1.37</u>	<u>\$ 2.95</u>	<u>\$ 2.48</u>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合併每股盈餘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1.49</u>	<u>\$ 1.32</u>	<u>\$ 2.81</u>	<u>\$ 2.37</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1.47</u>	<u>\$ 1.31</u>	<u>\$ 2.80</u>	<u>\$ 2.36</u>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純益	\$ 90,120	\$ 80,025	57,547	<u>\$ 1.57</u>	<u>\$ 1.3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872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公司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0,120</u>	<u>\$ 80,025</u>	<u>58,419</u>	<u>\$ 1.54</u>	<u>\$ 1.37</u>
<u>九十七年上半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淨利	\$ 163,231	\$ 137,461	55,253	<u>\$ 2.95</u>	<u>\$ 2.4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7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公司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63,231</u>	<u>\$ 137,461</u>	<u>55,423</u>	<u>\$ 2.95</u>	<u>\$ 2.48</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選擇權憑證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另無償配股基準日在合併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性追溯調整每股盈餘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淨利	\$ 90,120	\$ 80,025	60,406	<u>\$ 1.49</u>	<u>\$ 1.3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 -</u>	<u> -</u>	<u> 872</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 公司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0,120</u>	<u>\$ 80,025</u>	<u> 61,278</u>	<u>\$ 1.47</u>	<u>\$ 1.31</u>
<u>九十七年上半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淨利	\$ 163,231	\$ 137,461	58,015	<u>\$ 2.81</u>	<u>\$ 2.3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 -</u>	<u> -</u>	<u> 179</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 公司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63,231</u>	<u>\$ 137,461</u>	<u> 58,194</u>	<u>\$ 2.80</u>	<u>\$ 2.36</u>

計算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已由 2.61 元減少為 2.49 元。

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廣昌公司及威視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母公司、廣昌公司及威視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35 仟元及 3,829 仟元。

TMC U.K.公司、IBASE Singapore 公司、上廣升公司及 IBASE USA 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88 仟元及 655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4 仟元及 280 仟元。

IBASE INC.公司及 IBT 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所得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七年上半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2,785	\$ 42,37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10,640)	(22,076)
永久性差異	(94)	(109)
暫時性差異	4,194	4,1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0,759	6,478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u>9,182</u>)	(<u>8,245</u>)
當期應納所得稅	17,822	22,52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534)	(2,621)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1,507)	-
分離課稅	6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4,427</u>)	<u>7,435</u>
	<u>\$ 10,360</u>	<u>\$ 27,342</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10,302	\$ 24,076
當期應納所得稅	17,822	22,528
當期支付稅額	(4,813)	(30,31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427)	7,435
期末餘額	<u>\$ 18,884</u>	<u>\$ 23,725</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0,470	\$ 7,972
未實現銷貨毛利	2,952	2,673
呆帳損失超限	1,879	1,641
其 他	<u>894</u>	<u>1,332</u>
	16,195	13,618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淨益	(<u>121</u>)	(<u>29</u>)
	<u>\$ 16,074</u>	<u>\$ 13,589</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包含於 其他資產—其他）		
投資抵減	\$ 25,904	\$ 17,043
虧損扣抵	21,175	16,035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7,268	13,9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400	2,323
開辦費	<u>232</u>	<u>269</u>
	64,979	49,599
減：備抵評價	<u>64,747</u>	<u>49,330</u>
	<u>\$ 232</u>	<u>\$ 26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投資利益	(\$ 5,325)	(\$ 5,705)
退休金利益遞延	(703)	(613)
其 他	<u>(528)</u>	<u>(651)</u>
	<u>(\$ 6,556)</u>	<u>(\$ 6,969)</u>

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母公司及廣昌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u>母公司</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 9,182	\$ -	一〇二
<u>廣昌公司</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5,080	\$ 5,080	九十九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3,852	3,852	一〇〇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16,972	16,972	一〇一
		<u>\$ 25,904</u>	<u>\$ 25,904</u>	

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廣昌公司及威視公司得抵減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截止年度	虧損 廣昌公司	扣抵 威視公司
一〇三	\$ -	\$ 12
一〇四	978	-
一〇五	7,252	-
一〇六	4,962	2,484
一〇七	5,008	479
	<u>\$ 18,200</u>	<u>\$ 2,975</u>

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母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4.10.31~99.10.30
九十三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7.01.01~101.12.31

母公司增資擴展生產電腦主機板、網路附加存取裝置、數位影像記錄裝置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六年二月十五日核准自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母公司增資擴展生產電腦主機板、網路附加存取裝置、數位影像記錄裝置、工業電腦準系統及車用衛星導航裝置之投資計劃，已

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九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七年六月五日核准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母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0,533</u>	<u>\$ 53,925</u>

廣昌公司及威視公司，均無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九十七年度預計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1.38% 及 10.78%。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六月底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明細如下：

	<u>所得稅申報案核定截止年度</u>
母 公 司	九十四年度
威視公司	九十六年度
廣昌公司	九十六年度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

IBASE INC. 公司及 IBT 公司因係設立於薩摩亞，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3,150	\$ 98,470	\$121,620	\$ 29,690	\$103,497	\$133,187
勞健保費用	3,152	6,320	9,472	2,708	5,421	8,129
退休金費用	2,588	2,319	4,907	2,363	2,401	4,764
其他用人費用	1,316	1,611	2,927	1,380	1,712	3,092
折舊費用	5,350	4,178	9,528	5,340	4,272	9,612
攤銷費用	716	2,812	3,528	1,096	2,045	3,141
	<u>\$ 36,272</u>	<u>\$115,710</u>	<u>\$151,982</u>	<u>\$ 42,577</u>	<u>\$119,348</u>	<u>\$161,925</u>

上述折舊費用並未包含出租資產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043 仟元及 469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長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固定資產淨額	\$ 50,419	\$ 51,060
出租資產淨額	113,825	115,273
	<u>\$ 164,244</u>	<u>\$ 166,33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及未來租金支出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八年七月至十二月	\$ 17,926
九十九年	29,485
一〇〇年	23,839
一〇一年	8,609
一〇二年	8,609
一〇三年一月至六月	4,305

依約，一〇三年下半年度以後應支付租金約為 43,045 仟元，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74% 折算之現值約為 40,762 仟元。

金融商品資訊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288,717	\$ 288,717	\$ 142,276	\$ 142,2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4,950	-	22,698	-
存出保證金	13,753	13,753	15,147	15,147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125	125	1,534	1,534
長期銀行借款（包含一 年內到期）	140,000	140,000	140,000	140,000
存入保證金	3,744	3,744	1,201	1,201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取得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中央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六月三十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288,717	\$ 142,276	\$ -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	-	125	1,534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分別為563仟元及4,457仟元。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分別為125仟元及1,534仟元。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62,054仟元及81,255仟元；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77,834仟元及213,323仟元，金融負債均為140,000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此之外未持有其他重大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升值一分將使公平價值減少美金 34 仟元。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金融權益商品如具活絡市場，則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故預期不具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法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於九十八年第三季產生新台幣 109,748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美金 3,35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利率變動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1,400 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一～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請參閱附表五。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 務 往 來 餘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 稱	價 值		
0	廣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上海上廣升貿 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 1,304	\$ 724	-	(註一)	\$ -	-	\$ -	-	\$ -	對單一公司資 金融通不得超 過財務報表淨 值百分之四十 ，即 482,597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 總額最高不得 超過財務報表 淨值百分之四 十，即 482,597 仟元。

註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三個月之其他應收款一代墊費用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該款項預計於九十八年底前收回。

註二：上表列示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廣積科技公司	普通股股票								
	IBASE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649,194	\$ 223,570	100.00	\$ 223,570	(註四)	
	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066,501	23,846	90.67	23,846	(註四)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160,000	3,029	64.44	3,029	(註四)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0	-	30.00	-	(註一)	
	寶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12,000	11.64	12,000	(註五)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6,000	12.00	6,000	(註五)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4,950	18.75	4,950	(註五)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2,000	8.42	2,000	(註五)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34	-	4.21	-	(註一)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000	3,625	0.14	3,625	(註三)	
	受益憑證								
		金鼎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93,747.65	20,089	-	20,089	(註二)
		復華有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71,444.60	85,853	-	85,853	(註二)
		富鼎台灣活力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0	4,690	-	4,690	(註二)
		駿馬一號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5,700	-	5,700	(註二)
		國泰全球基礎建設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3,755	-	3,755	(註二)
		台灣計量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3,875	-	3,875	(註二)
		元大地產建設—不配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0	3,195	-	3,195	(註二)
		國泰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91,368.30	39,905	-	39,905	(註二)
	台灣工銀 1699 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76,772.84	60,238	-	60,238	(註二)	
	台灣工銀大眾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09,414.70	57,792	-	57,792	(註二)	
IBASE INC.	IBT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0,000	129,044	100.00	129,044	(註四)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700	75,126	100.00	75,126	(註四)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	19,400	100.00	19,400	(註四)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509,091	94,440	100.00	94,440	(註四)	
	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31,140	100.00	31,140	(註四)	

註一：經評估投資金額已無法收回淨值為零。

註二：係按九十八年六月底之基金淨值計算。

註三：係按九十八年六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六：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合併財務報表時，除微矽資訊有限公司外，餘業已全數銷除。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廣積科技公司	IBASE INC.	薩摩亞	轉投資 IBT INTERNATIONAL INC.、TMC Technology UK Co., Ltd.及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 209,042	\$ 198,901	649,194	100.00	\$ 223,570	(\$ 120)	(\$ 120)	(註二)
	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遠端監控視訊系統暨 DVR 相關產品開發	92,666	92,666	9,066,501	90.67	23,846	(11,930)	(10,817)	(註二)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7,400	17,400	1,160,000	64.44	3,029	(897)	(578)	(註二)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台北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500	1,500	150,000	30.00	-	-	-	(註一)
IBASE INC.	IBT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轉投資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及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122,881	112,740	3,800,000	100.00	129,044	963	963	(註二)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英國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66,500	66,500	2,700	100.00	75,126	239	239	(註二)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腦週邊產品買賣	19,661	19,661	300,000	100.00	19,400	(1,322)	(1,322)	(註二)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矽谷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89,847	89,847	509,091	100.00	94,440	380	380	(註二)
	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國際貿易業務	29,669	19,528	-	100.00	31,140	583	583	(註二)

註一：因該公司已無繼續營業，故本期無損益。

註二：係按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微矽資訊有限公司外，餘業已全數銷除。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期末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 29,529 (900 仟美元)		\$ 19,686 (600 仟美元)	\$ 9,843 (300 仟美元)	\$ -	\$ 29,529 (900 仟美元)	100%	\$ 583	\$ 31,140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9,529 (900 仟美元)	\$ 29,529 (900 仟美元)	\$ 725,79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USA	1	銷貨	\$ 82,1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2		
		TMC U.K.	1	銷貨	51,7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上廣升公司	1	銷貨	10,5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Singapore	1	銷貨	8,9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TMC U.K.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7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4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Singapor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上廣升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2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其他營業收入	1,59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Singapore	1	其他營業收入	9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其他收入	1,41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其他收入	4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租金收入	1,23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	IBASE USA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83,7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4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2	TMC U.K.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4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51,73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3	上廣升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87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0,5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4	IBASE Singapore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9,92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5	廣昌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2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1,41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費用	1,23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C U.K.	1	銷貨	\$ 74,98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7
		IBASE USA	1	銷貨	68,2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IBASE Singapore	1	銷貨	13,4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上廣升公司	1	銷貨	13,13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昌公司	1	銷貨	9,5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TMC U.K.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52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IBASE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5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Singapor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上廣升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上廣升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租金收入	1,23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69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其他收入	5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2	TMC U.K.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75,6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7
1	IBASE USA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52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68,22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4	IBASE Singapore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5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3,4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3	上廣升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3,13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5	廣昌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4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9,5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費用	1,23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5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一：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